



全国人大代表周桐宇：

## 营造有利于民营企业公平竞争的营商环境

王奥博 赖巧发

今年全国两会期间，在沪的十四届全国人大代表怀揣群众、企业的期待，履行人民代表的使命，发出为国为民的时代先声。全国人大代表、上海市工商联副主席、威达高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周桐宇带来了两份建议，分别是《关于积极支持民营产业园发行公募REITs的建议》《关于进一步营造有利于民营企业公平竞争营商环境的建议》，为民企发声，为国家建言。

### 拓展民营产业园融资渠道，支持民企发起pre-REITs基金

周桐宇介绍，产业园区作为产业集群的主要载体，在助力产业集群建设、带动区域经济增长、促进跨区域产业一体化发展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已成为中国经济发展的重要引擎，也是重要的存量可盘活资产。目前全国2万多个产业园中，民营背景的产业园数量占据相当大的比重。

近年来，国家政策加大对园区开发性金融支持力度，其中，国内公募REITs推出有望打通园

区“投融资退”全链条，实现产业园区企业轻资产发展。但从实际发行情况来看，目前公募REITs项目仍以国有股东背景为主，民营REITs仅有两单，一定程度上限制了民营产业园区的融资及发展。

周桐宇认为，民营产业园目前面临三大问题，一是资金沉淀量大，融资渠道单一，制约了民营产业园区的发展和升级，导致园区未能产生预期的经济和社会效益。其次，民营产业园区实际参与公募REITs发行仍较少，目前在沪深交易所已申报受理的25个公募REITs项目中，以民营产业园区为底层资产的公募REITs项目仅有一单。

“民营产业园区公募REITs政策顶层设计还需完善。”周桐宇表示，尽管政策鼓励支持民间投资发展，在发行基础设施REITs时，对各类所有制企业一视同仁，加快推出民间投资具体项目，形成示范效应，增强民营企业参与信心。证监会和交易所也提出相关支持政策，但在执行层面仍缺少对民营产业园区发行公募REITs精细化、精准化的指导和指引。

针对上述问题，周桐宇建议，从政策和市场上积极支持民营产业园的发展。作为地方经济发展引擎，激发产业园区经营



活力意义重大，作为一类投资产品，产业园REITs体量可观、收益稳健。相关部门可引导金融机构在资源配置、产品创新、制定服务方案等方面做好顶层设计，帮助拓展民营产业园融资渠道，促进优质民营产业园由“重资产运营”向“轻资产运营”转型升级。

同时，建议监管机构加大对优质民企产业园发行REITs的支持。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应加大对在民营产业园发行REITs等具体受理、审批、发行措施上的支持力度，针对优质的民营产业园项目，降低对产业园规模的限制，侧重于民营园区未来的成长性与盈利能力，支持中小产业园在交易所发行公募REITs产品。

周桐宇还建议，支持民营企

业发起pre-REITs基金。“目前，政策对基金管理人资质提出较高要求，建议不断完善试点政策和规则，持续优化募集、退出、税收等环节政策，为民营企业低门槛发起pre-REITs基金创造便利。”

### 设立民营经济管理部门，让民企在官方有个“娘家”

当前，中国民营经济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地位举足轻重，具有“五六七八九”的特征，即税收贡献超过50%，国民生产总值占比超过60%，技术创新和新产品研发占比超过70%，城镇就业占比超过80%，企业数量占比超过90%。

在周桐宇看来，民营企业长期以来持续反映的准入难、融资难、维权难等共性问题仍不同程度地存在，在市场竞争、要素争取、权益保护等方面面临的不公平待遇，尽管随着营商环境改革和“放管服”改革的深入推进大幅改善，但仍然有继续改革的必要和改善的空间。

针对当前民营企业发展中遇到的困境和问题，周桐宇结合实际认为，应加强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顶层设计，她建议在国家层

面就民营企业发展进行统一立法，研究制定“民营经济促进法”，就民营企业市场准入、平等参与市场竞争、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等进行统一规范。立法过程中，注重保障民营经济的利益及其表达，积极倾听民营企业家的实际诉求，进一步为民营企业创造公平竞争环境。

同时，“在政府序列中设立民营经济管理部门，专门负责调研、反映、解决民企问题，使民企在官方有个娘家。”周桐宇表示，“如此一来，靠民企自身难以解决的问题有了对口援助，民企建设有了反馈口，可以及时掌握企业发展动态，发现好企业、好企管，适时地进行帮扶扶持等等。”

此外，“构建统一透明的市场规则，按照平等竞争原则，民营企业在投资核准、融资服务、财税政策、土地使用、对外贸易和经济技术合作等方面，与其他所有制企业享受同等待遇，降低民营企业市场准入门槛。”周桐宇还建议，扩大民营经济参与政府采购比重，探索在城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生活垃圾处理、城市公共自行车等领域引入PPP模式。扩大深化政府购买服务范围，拓宽民间资本投资领域，开展公用企业限制竞争和垄断行为专项整治，降低民营企业生产经营成本。

全国政协委员、美锦能源董事长姚锦龙：

## “双碳”目标下推动氢能产业绿色高质量发展

乌兰琪琪格

今年全国两会，全国政协委员、山西省工商联副主席、美锦能源董事长姚锦龙带来了关于“双碳”目标下推动氢能产业绿色高质量发展的建议。他表示，目前国内氢能产业尚处于发展初期，仍然存在产业创新能力不强、技术装备水平不高、终端应用少、配套不完善、推广成本高等问题，亟需以加快市场应用推广为牵引，带动关键技术创新突破、装备制造能力提升和企业高质量发展。

### 强化政策支持，加快氢能规模化发展

《氢能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21—2035年）》出台，明确了氢能作为未来国家能源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用能终端实现绿色低碳转型的重要载体、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重点发展方向的战略定位。姚锦龙表示，在此基础上，各地加快出台产业支持政策和配套措施，推动氢能产业快速发展，通过绿色冬奥、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城市群和各类综合示范，重点区域产业链布

局基本形成，产业发展呈现积极态势。

在姚锦龙看来，当前氢能在交通领域的应用推广需要政策进一步支持，分布式清洁氢源供应项目建设亟需突破，氢能综合应用推广方面的支持力度不足，以及氢能供应体系和氢交易平台尚未形成。

针对上述发展氢能产业有待破解的难题，姚锦龙建议，引导传统能源企业布局氢能与传统能源产业耦合发展，鼓励煤、焦、钢、化工企业共同构建“焦炉煤气制氢—氢气运输—加氢站网络—核心装备制造—氢能示范应用”的产业链闭环，推动矿山、化工园区、城市配送、通勤等领域开通氢能示范路线，并鼓励企业开展氢能零碳园区和分布式热电联供等示范应用。

同时，姚锦龙认为，目前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城市群的推广主要集中在高度市场化的商用车领域，燃料电池客车、物流车等的优先通行政策尚未发布；综合车辆推广前期受到基础设施匹配性和燃料供应稳定性等方面的影响；与传统柴油车辆相比，燃料电池商用车在商用车市场应用方面没有优势等，导致



氢能在交通领域的应用推广受阻。

他建议选择适合燃料电池车辆推广的重点领域，通过出台实施车辆优先通行等政策给予适当的激励引导，提升终端用户的使用经济性，鼓励地方出台有针对性的政策，通过项目补贴等方式加快氢能在工业、发电、储能等领域的应用示范和推广。

### 完善保障体系，支撑氢能规模化应用

姚锦龙在调研中发现，尽管广东、山东等地已试点突破清洁氢制备供应项目的化工园区限制，但总体来看，大多数地方

制氢项目仅作为危险化学品生产项目，被要求在化工园区内建设，对分布式清洁氢源供应项目建设形成制约。他表示：“以交通领域为主的终端应用正在加速带动市场用氢规模提升，推动就近匹配终端用氢场景的分布式清洁氢源供应项目建设，对于构建安全可靠、清洁多元的氢能供应保障体系，支撑氢能规模化应用推广与产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姚锦龙建议，借鉴国外成熟做法和部分区域先行先试的经验，按照包容审慎原则，在满足配套自用场景等一定条件的前提下，出台鼓励先进制氢项目的政策措施，突破分布式清洁氢制备项目的化工园区空间限制，促进清洁氢源就近供应保障。

同时，“充分发挥市场的资源配置作用，推动政策模式创新并加强重点项目协调，设立氢能综合应用示范的专项资金，打造国家级氢能技术和产业创新平台，聚焦氢能领域材料、零部件、设备等关键核心技术研发自主化及工程化，进一步完善安全监管体系和标准检测认证体系。”

姚锦龙进一步建议，积极卡位提前布局，做好培育氢交易市场基础工作，包括绿氢相关减碳方法、检测认证能力、储运交割网络、定价机制等，完善服务氢能产业的碳交易机制，形成氢能碳资产有效供给。

### 优化资产处置措施，扶持民企转型发展

此外，姚锦龙还提出了关于优化资产处置措施扶持民企转型发展的建议。

近年来，我国经济实现快速增长，民营企业在此过程中扮演了至关重要的角色，国家也出台了一系列政策优化营商环境，各项惠企措施直达市场主体，进一步释放市场经济活力。但随着国家全面深化改革不断推进，实现“双碳”目标的步伐持续加快，传统能源企业正经历业务转型、破旧立新的阵痛期和爬坡过坎、迎难而上的探索期，尤其在化解债务风险方面亟待国家伸出援手，纾难解困。

姚锦龙建议，充分发挥金融救助功能，采取宽松的还款政策；妥善选择资产处置方式，将社会负面影响降到最低。